

广东省某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广东省某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服务。

二、项目介绍

（一）业主情况

省委军民融合办

联系人：李正仁，020-86115052。

（二）项目概况

广东省某信息系统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在省及 14 个沿海地级以上市及其县（市、区）建设信息化设施，包括站点、平台改造，项目配套建设，定制软件开发，硬件和系统软件购置，集成服务等。其中，第一期项目已完成结算审核，第二期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第三期项目已通过初步验收即将开展竣工验收，第一、二、三期项目共签订至少 30 份施工和监理合同，共投资约 7.7 亿元，本服务项目主要对第一、二、三期广东省某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进行竣工财务决算编制。

（三）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报价限价

最高报价限价 70 万元，最低报价限价 45.5 万元。

（四）进度要求

第一期项目：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出具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第二、三期项目：应在项目完成结算审核之日起 30 日内出具竣工财务决算报告。

（五）服务地点

省委军民融合办，广州、深圳、珠海、汕头、惠州、汕尾、东莞、中山、江门、阳江、湛江、茂名、潮州、揭阳 14 个市及其沿海县（市、区）项目设施所在地；根据服务内容及业主要求到项目相关地开展竣工财务决算编制相关工作。

（六）服务方式

在省委军民融合办驻场工作；赴项目现场核实；根据服务内容和业主要求开展竣工财务决算相关工作。

三、服务内容

（一）制定方案：制定具体的编制工作方案与时间计划。

（二）全面清理与核实工作：对项目的账务与债权债务、财产物资及合同进行清理核实，并对相关档案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做到账账、账证、账实、账表相符。其中，账务与债权债务清理需全面清理并核对合同款项、预付款、应付应收款等债权债务，并取得相关确认函证，确保项目建设期间的所有经济业务全部入

账；财产物资清理需要赴实地对项目库存设备、材料、工具、器具以及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进行全面、彻底的实地逐项盘点核实，对项目的各项财产物资按相关规定加注标签，并填列详细的材料、设备、工具、资产等盘点清单，对应变价处理的库存设备、材料以及应处理的自用固定资产要按相关要求协助业主进行变价处理；合同清理需清理所有项目合同（设计、施工、监理等），确保合同均已经履行完毕并完成结算，列示合同清单并清理合同金额、累计结算、预付款、质保金等关键指标。

（三）界定投资与分摊费用：对项目前期费用（勘察费、设计费、可行性研究费等）、取得或租用土地使用权而发生的费用（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等）、各项税费（土地使用税、契税、车船税、印花税等）、管理性质费用（监理费、招标投标费、社会中介机构审查费等）、检验检测类费用（工程检测费、设备检验费等）、损失（固定资产损失、器材处理亏损、设备盘亏亏损、报废工程净损等）、信息工程费用支出（系统集成支出等）及其他待摊投资性质支出进行完整归集，按合理比例计入交付使用资产成本、转出投资价值 and 待核销基建支出，并按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冲减，分摊、冲减方法需在决算说明书中清晰说明。

（四）编制竣工财务决算报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业主方相关规定，编制一套完整的竣工财务决算报表，报表需包

括项目概况表、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表、资金情况明细表、交付使用资产总表、交付使用资产明细表、待摊投资明细表、待核销基建账户支出明细表、转出投资明细表，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完整，表内及表间勾稽关系清晰正确，并对所编制的报表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法律责任。

（五）撰写竣工财务决算说明书及整理相关资料：根据以上结果按规范撰写竣工财务决算说明书，按实际情况详细说明以下内容：

1. 项目概况；
2. 会计账务处理、财产物资清理情况及债权债务的清偿情况；
3. 项目建设资金计划及到位情况，财政资金支出预算、投资计划及到位情况；
4. 项目建设资金使用、项目结余资金分配情况；
5. 项目概（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竣工实际完成投资与概算差异及原因分析；
6. 尾工工程情况；
7. 历次检查、稽查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
8.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的分析、计算情况；
9. 项目管理经验、主要问题和建议；

10. 预备费动用情况；

11. 项目建设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情况、合同履行情况；

12. 征地拆迁补偿情况、移民安置情况；

13. 需说明的其他事项；

同时协助业主整理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立项材料、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概算调整批复文件、项目历年投资计划及财政资金预算下达文件、检查意见及整改情况文件、项目所有入账财务凭证、项目总账及明细账、工程项目盘点移交清单、财产盘点移交清单及其他与项目决算相关的资料。

(六) 财务决算报批：协助业主将编制完成的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报表、竣工财务决算说明书及相关资料）报送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进行审批，并根据审核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协助业主取得批复文件，协助业主办理资产移交及产权登记。

三、人员要求

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应不少于 4 人，具有 3 年以上的工程竣工财务决算编制工作经验。其中，项目负责人 1 人，需具有注册会计师资质，项目组成员不少于 3 人。响应方案中应明确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的数量、职务、相关资质等。

四、技术要求

(一)提出对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编制工作的理解与分析。

(二)提出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提出总体工作思路及解决方案。

(三)提出本项目服务进度保障、质量保障措施。

五、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一)报名机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组织,依法成立三年以上,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二)报名机构必须出具承诺函,承诺以下事项:无境外(含港澳台)控股或直接投资;服务人员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或长期居留许可,无违法犯罪记录;严格按业主要求落实保密制度,并签订保密承诺书。

(三)报名机构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服务从业资质。

(四)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机构星级评价在4.9分以上(含4.9分)。在“信用中国”无以下记录:严重失信行为;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五)提供2022年1月以来党政机关信息系统相关项目财

务决算编制业绩证明，至少提供合同首页、项目名称、签署页等。

六、保密要求

（一）中选机构应签订保密承诺书，保守知悉的业主保密信息，严格控制知悉范围。

（二）中选机构不得以竞争为目的或出于私利或为第三人谋利而擅自保存、披露、使用业主保密信息；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无关人员泄露业主保密信息；不得向不承担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披露业主的保密信息。中选机构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保密信息，严禁将涉及本项目的任何资料、数据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项目以外的其他方或中选机构内部与该项目无关的任何人员。

（三）中选机构对于工作期间知业主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或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用户单位文件资料（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同样承担保密责任，严禁将业主会议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七、支付条款

（一）支付方式

1. 首期款：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选机构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与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业主财务管理要求的相

应发票。业主确认后启动首期款支付流程，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2. 二期款：中选机构出具财务决算报告并经业主确认交付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选机构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与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业主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发票。业主确认后启动二期款支付流程，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3. 尾款：财务决算报告通过财政部门或主管部门审批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选机构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与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业主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发票。业主确认后启动尾款支付流程，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二）支付要求

1. 每次申请支付合同款时中选机构须向业主提供等额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的税务发票和请款函。

2. 如中选机构未按照约定提供上述任一所需文件，则业主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中选机构应履行义务的期限不予顺延。

八、评审办法

业主组建评审组，首先对报名机构按以下资格评审表进行资格评审，报名机构需满足以下所有资格要求，方可进行后续评审，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相关材料的，视为不通过，不再参与后续评审：

序号	资格要求
1	报名机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组织，依法成立三年以上，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具有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	报名机构必须出具承诺函，承诺以下事项：无境外（含港澳台）控股或直接投资；服务人员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或长期居留许可，无违法犯罪记录；严格按业主要求落实保密制度，并签订保密承诺书。
3	报名机构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服务从业资质。
4	报名机构所提供的服务团队中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资质。
5	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机构星级评价在 4.9 分以上（含 4.9）。在“信用中国”无以下记录：严重失信行为；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对通过资格评审的机构，评审组根据评分标准对报名机构提交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审，综合比较服务响应、人员、价格等因素后，自主选出中选机构。评分表如下：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细则	分值
(一) 商务评分 (30 分)			
1	企业资质	2022 年以来获得省级注册会计师协会综合评价排名前 50 名得 4 分，前 100 名得 3 分，前 200 名得 2 分（多次获得排名仅计算一次最高排名）。	4
2	资质认证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每提供其中 1 项认	6

		证明材料证明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3	业绩经验	<p>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按合同签订时间），承接过的类似智能项目财务决算服务业绩：工程投资金额 1（含）亿元以上每项得 6 分；工程投资金额 5000（含）万元至 1 亿元每项得 4 分；工程投资金额 1000（含）万元至 5000 万元每项得 3 分；工程投资金额 500（含）万元至 1000 万元每项得 2 分；工程投资金额 100（含）万元至 500 万元每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0 分。</p> <p>备注：本项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如为框架合同，则需提供委托关系证明材料。</p>	20
（二）技术评分（50 分）			
1	人员配置	<p>1. 项目负责人：</p> <p>（1）具有高级会计师资格的，得 3 分。</p> <p>（2）取得持有注册会计师证时长在 5 至 10 年（不含 10 年）的，得 2 分；取得持有注册会计师证时长在 10 年或以上的，得 4 分。</p> <p>（3）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承担过类似项目财务决算的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2. 项目组成员：</p> <p>（1）包括项目负责人在内，项目组人员数量在 4 人的基础上，每多 1 人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p> <p>（2）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注册会计师或高级会计师资格的，每人得 1 分；具有中级会计师资格的，每人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备注：须提供对应人员的证书复印件、业绩证明、2025 年 9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由报名机构依法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其中业绩证明须包含能体现项目负责人、项目名称、服务</p>	15

		内容、时间的合同复印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有效证明的不予计分。	
2	财务决算 工作方案	1. 工作方案详细，针对性强，设计切合实际，合理可行，满足采购要求，得 11-15 分。 2. 工作方案较详细，设计基本合理，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7-10 分。 3. 工作方案较差，设计不够合理，得 1-6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15
3	质量、进度控制保障措施和方法	1. 质量、进度控制保障措施和方法全面、可行性高、操作性强，得 4-5 分。 2. 质量、进度控制保障措施和方法较为全面、可行性较高、操作性较强，得 1-3 分。 3. 不提供不得分。	5
4	重难点分析	1. 对项目重点、难点叙述全面，对策措施操作性和针对性强，得 4-5 分。 2. 对项目重点、难点叙述较为全面，对策措施操作性和针对性较强，得 1-3 分。 3. 不提供不得分。	5
5	履约能力	报名机构获得用户履约评价为“优秀”“满意”等同类好评的描述，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备注：提供经用户盖章确认的服务评价作为证明资料，否则不得分。	5
6	响应能力	1. 承诺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响应后人员到位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的，得 5 分。 2. 承诺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响应后人员到位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的，得 3 分。	5

		3.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不得分。 备注：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格式自定，不提供不得分。	
(三) 价格评分 (20分)			
1	报价	<p>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满足需求文件的报名机构响应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评标基准价记为 A，将其与各报名机构的响应报价（记为 B）比较，满分 20 分。</p> <p>(1) B = A，得 20 分。</p> <p>(2) B 比 A 每多 1%，扣 1 分，即：得分=20- (B-A) /A × 100% × 1。</p> <p>(3) B 比 A 每少 1%，扣 0.5 分，即：得分=20- (A-B) /A × 100% × 0.5。</p> <p>以上得分扣至 0 分止，所有数值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20
合计			100